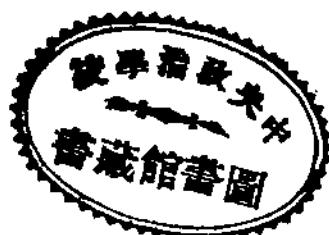


政治與民意刊日

中華民國二十年五月八日出版



號 四 第

錄 目

-
- 如何討論約法.....王國斌
約法與權利義務.....蘭友
發展生產力是中國目前最切迫的問題.....孟武
對中央教育提案一個補充的意見.....方平
國民會議日誌.....記者

南京圖書館藏

革 命 尚 未 成 功

像 遺 理 總

同 志 仍 須 努 力



總 理 遺 豚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年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衆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屬

如何討論約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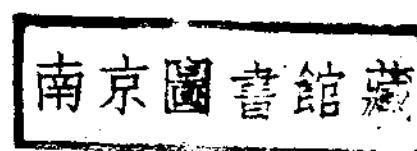
王國斌

獻給出席國一會議的代表—

約法是決定訓政時期政府與人民關係的法律根據，是政府和人民行為的共同規則，牠的本身健全與否，關係國家政治前途，至為鉅大。現在草案雖已由政府擬就，但能否成立，仍待出席國民會議的代表詳細討論和正式通過。當此緊要關頭之時，凡對此有意見的國民，亟宜各抒所見，以表民意，俾代表有所遵循，完成重大的使命。作者為國民之一，不敢作旁觀態度，放棄責任，謹略述討論約法在主觀和客觀兩方面應注意的幾點，貢獻出席的各位代表。

一、主觀方面的注意點

所謂主觀方面的注意點，就是參加討論約法的代表本身方面，應該注意的事項。依我意見，約有兩點最為重要：



行動，這實在是環境逼成，亦無怪其然。我們這次制定約法，政治的環境，與其他國家制憲時的情形，迥不相同，政府並不是被迫而制定約法，乃是存心公大，欲與人民共謀國是而制定約法，所以這次出席的代表，討論約法的時候，切不可存心把政府當做敵人，引起許多不當的爭執，應該與政府取誠實合作的態度，共同討論出一部完美的約法，俾在世界各國憲法史上，開一新紀元，使將來依約法所成立的政府，能盡量發展其能力，為全國謀最大的幸福。

(2)要代表全民：縱觀世界其他各國的憲法史，制定憲法的時候，階級的衝突，沒有一個國家沒有，各階級的代表，皆想把各階級的利益，在憲法上得到較多的保障，而欲制服其他階級，因此，各國的憲法，能代表全國人民均等的利益的，甚為罕見，大概皆帶有階級的色彩。較老或較保守的憲法，大概皆資產階級在憲法上所得到保障的利益較多，較新或較急進的憲法，大概皆無產階級在憲法上所得到保障的利益較多，沒有這種階級色彩的，確甚少見。我國階級的

意識，向來很不明顯，這次討論約法之時，階級利益的衝突，或可不致發生，但有一點：不可不注意到，就是這次代表選舉的方法，是職業兼地域代表制，地域代表制的弊端，在制定約法一方面講，或不致有什麼壞的影響，但職業代表制的弊端，在討論約法的時候，却有發生不好現象的可能。恐怕各種職業的代表，皆要把本身所代表的職業民衆的利益，求在約法上，得到很好的保障，而不顧及其他各種職業人民的利益，甚至欲犧牲其他各種職業人民的利益，如此，即難免引起許多的紛爭，使約法不能代表全民的利益。所以我們希望全體的代表，應該要認識職業代表制的意義，一方面固然要為本職業人民謀利益，同時一方面又要明白各種職業的代表，並不是代表本職業的人民，而是代表全國的人民，猶之地域代表制的代表，不是代表一地域人民，而是代表全國人民一樣。所以討論約法的時候，各位代表應該時時刻刻的顧及到各種職業人民的利益，務使本職業人民的利益，不致妨害或犧牲其他各種職業人民的利益，如此，討論的時

候，方可免去許多的爭執，方能制定代表全國民衆利益的約法。

二、客觀方面的注意點

所謂客觀方面的注意點，就是在約法內容方面，應該注意的事項。依我意見，約有四點，應該特別留意：

(1) 權利須為義務的反射：人民權利的觀念，在現代公法學中，已經不佔勢力，凡是進步的學者，莫不以為人民與人民之間，以及人民與政府之間，祇有義務關係的存在，沒有權利關係的存在。這種觀念，在人類共同生活方面講，極為有益，可以減少社會上許多攘奪的現象，可以促進人類互相輔助，所以現在其他國家新成的憲法，莫不有重義務輕權利的趨向。我國中山先生所謂當以服務為目的，不可以奪取為目的，其理想正與現代潮流相融合。所以我們希望討論約法的代表，應該認清現代的人類，祇應爭擔義務，不應爭奪權利，權利不過是義務的反射，必有義務

2. 然後方有權利。所以凡是沒有義務而得到的權利，在約法上應該加以嚴格的限制，務使人民與人民和人民與政府之間，祇有互相負擔義務的目的，沒有互相爭奪權利的現象。

(2) 個人自由須不妨害國家自由：二十世紀的世界，是國家與國家爭生存的世界，必國家自由，然後生存於國家內的人民，方得自由，倘人民不顧國家自由，祇圖個人自由，則結果必因國家不得自由，而自身亦隨之而不得自由，所以中山先生常以個人無自由，訓導國民，其意即在於此。現在其他國家新成的憲法，亦多趨向於限制的自由，而不採絕對無限制的自由。所以我們希望討論約法的代表，應該明白現代自由真正的意義，凡是有礙國家自由的個人自由，皆應在約法上加以適當的限制，使政府在某種時期和某種情況之下，有必要的時候，對個人自由，得有犧牲的餘地，如此，所制定約法，方是代表整個國家利益的約法，個人方能得到真正的自由。

(3) 中央與地方權限的劃分，須不妨害國家的統

政治與民意

四

一：考現代其他國家的憲法，中央與地方權限的劃分，在憲法上用明文規定的，祇聯邦國家，有此辦法，單一國家，向鮮其例。我國自來即爲單一國，地方政府權限，應皆由中央政府賦與，本不需在約法上有所規定。現在因遵中山先生遺教，採均權制度，在約法上用明文規定，恐代表易致誤會，有特別說明的必要。中山先生所謂均權，其實在的意義，乃是中央與地方均分事務，並不是均分權力，何種事務應歸地方，何種事務應歸中央，其支配權仍在中央，地方不能有所挾制。所以關於地方的權限，在約法上絕不能加以死板的規定，以免將來地方各自爲政，形成尾大不掉之弊。依現在的實況，我以爲中國的政治，並不患中央集權，祇患地方割據太甚，中央不能集權，所以希望各位代表，對於此點，應該特別注意，務使中央與地方權限的劃分，不致有礙國家政治的統一，實現真正的均權制度，必如此，方能使國家達到真正的統一，方能完成真正的單一國制度。

(4) 政府權力的組織，須重效能：政府權力的組

織，在各國憲法中，莫不有詳細的規定，無論在總統制的國家，或在內閣制的國家，各種治權的分界或關係，皆審慎周詳，以爲規定，俾政府各部分的行動，各有規範，不相紊亂僭越，而奏效能。這次約法的草案，對政府權力組織的規定甚略，其意是在以後實際運用時，易於因時制宜。代表有提出修改與否，尚在不可料中。但倘有修改案的提出，希望各代表應注意一點，就是現代權力分立的觀念，並不在使政府各部互相牽制，以防侵害人民的自由，而在分工分責，各盡所能，以完成政治最大的效率。希望各代表勿忽視此點。

以上所說四點，表面看來，似甚簡單，但全部約法內容，却不外乎此，各代表如能代表全國人民，與政府誠實合作，準此最新的學理，參酌現在的國情，以討論約法，則此約法，必能合於實用，領導潮流，開世界各國憲法史上一新紀元。謹獻愚見，聊當國民的一種呼聲。

★

★

★

★

約法與權利義務

蘭友

約法之提出國民會議，非僅屬政府方面之動議，在今日實已成爲全國人民一致之要求。良以訓政時期，爲政府與人民共謀建設之時期，亦即由軍政入於憲政之過渡時期。在此期間，憲法尙未制定。而政府與人民間之關係，與權利義務之範圍，若無最高之法的原則，以資遵循，則不能維繫政治，而納國家於軌範。故中央之制定約法草案提出國民會議，一方面固爲奉行總理「在訓政時期應制定約法」之遺教；一方

面實所以應時勢之需要，樹國家長治久安之基，爲將來制定憲法之準備，胥賴乎此。現在草案已經中央通過，即將提出於國民會議；茲先就草案中關於人民權利義務之規定作一分析。

人民之權利與義務，乃現代一般國家憲法中之重要部份。蓋有此規定，則人民有個人之保障，而政府有行爲之準則。故在權利方面之規定，有消極的與積

極的兩種。消極的權利，即個人自由之規定；積極的權利，即國家欲助長個人身體道德知識之發展，而明定條文予人民以應享受之福利。前者如身體自由，居住自由，財產自由，工作自由，言論自由，結社自由，信教自由等。後者則爲國家對人民教育之供給，對社會間弱者之救助，對勞動階級特別保護等。而以人民平等爲其最高原則。故總理於民元約法，雖反對其錯亂革命程序，而其第五條條文「中華民國人民一律平等無種族階級宗教之區別」之規定，則始終認爲確當。今就現任之約法草案觀之，其關於消極權利者均詳列於第二章。其第四章國民生計，第五章國民教育，均爲人民積極權利之規定，而爲國家所應施於人民者。茲更分析言之。

第一、關於保護勞動階級之權利者：勞動階級

之應受國家法律之特別保護，已成爲近世各國之通例

政 治 與 民 意

六

。此次約法草案中不乏此類條文。如第四章國民生計中第三十四條規定，改善農民生活，增進佃農福利，國家所應積極實施之五種事項，皆為切合農民需要之供給。第三十八條規定，勞資以協調互利為原則；第三十九條規定，改良勞工生活狀況，國家應實施保護勞工法規，並應予女工童工以特別之保護；皆所以為勞動階級謀積極之福利者。

第二、關於救卹社會間弱苦者：救卹社會間之弱者，現代國家亦往往訂入法律條文。在約法草案中第二章第四十條規定，國家應施行勞動保險制度，以預防及救濟傷病廢老之農工；又第四十四條規定，現役軍人因服務而致殘廢者，國家應施以相當之救濟，此種救卹苦弱之條文，固為國家對人民之義務，亦即人民所享受之權利也。

第三、關於供給人民教育者：約法草案第五章國民教育全章，皆為國家對人民教育方面之規定。其重視人民教育，概可想見。第四十六條規定，男女教育之機會一律平等；第四十七條規定，已達學齡之

兒童，應一律受義務教育；第四十九條規定，未受義務教育之人民，國家應施以成年補習教育；第五十二條規定，全國公私立學校應設置免費學額，以獎進品學俱優無力升學之學生。以上諸條，皆人民所享受教育之權利也。

更就義務方面言之。義務云者，個人發育優性之作用也。國家既承認權利為人民發展優性之條件。同時必使人民履行若干種義務。使其優性之發育得以實現。故權利之規定以外，不能無義務之規定。一般憲法所列入者，不外守法，納稅，當兵等。約法草案中第二章第二十五第二十六第二十七各條所列，皆一般之規定也。

根據以上之分析，是約法草案之提出國民會議，其前提即為謀國家與人民之協力合作。為原則則為人民謀福利。故於人民之權利與義務，規定獨詳。甚願國民會議於此訓政時期之約法，表深切之同情，更作進一步之研究，為實施憲政立一堅固之基礎也。

★

★

★

發展生產力是中國目前最切迫的問題

薩孟武

—國民會議應該議決一個生產本位的經濟政策—

(一) 生產與分配

主義不過我們的目標，至於把主義應用於社會的時候，則不可不顧慮社會的實際情形。要不然，則主義祇是紙上的主義，社會的發展決不會因紙上的主義而推進。

政黨最重要的工作，是解決目前切迫的問題，而要解決目前切迫的問題，又須顧慮到社會的實際情形。如果空掛了一個理想，而沒有根本解決目前切迫問題的方法，則只可稱為學術團體，宗教團體，決不可稱為負擔政治工作的政黨。

認識了這兩個前提，則中國目前的經濟問題應該怎樣解決，就很容易得到一個根本原則。

中國人一般都是貧，貧是中國人一般的現象，但

是貧的原因又和經濟先進國的勞動者的貧，在本質上有所不同。經濟先進國勞動者的貧，由於分配不平均

，鐵的機器代替了血肉的人，一般貧民沒有工做，當然沒有錢去買生活資料。反之，中國人的貧，雖然也是因為沒有工做，沒有錢去買生活資料；然而他們所以沒有工做，沒有錢去買生活資料，却不是因為鐵的機器代替了血肉的人，乃是因為生產本身不能發達。更伸言之，中國人的貧，并不是因為受了資本家的虐待，却是因為得不到資本家的虐待。受了資本家虐待的勞動者，起碼一定有工做，有錢去買最低限度的生活品，可憐中國大多數的貧人乃沒有苦工可做呵！

有工做而尚貧窮的，救貧的方法當然要注重於分配問題，沒有工做而至貧窮的，救貧的方法則當注重於生產問題。生產與分配，在產業幼稚的國家，是不

能同時兼顧的。換句話說，注重生產的，於某程度內，不能不犧牲分配；注重分配的，於某程度內，不能不犧牲生產。何捨何從，則當按照社會的需要。我敢堅決的說，在現今的中國，如果創辦了無數工廠，縱令工資極其低廉，勞動時間極其長久，然而貧窮問題亦可以解決過半，不，一切匪共問題，甚而至於軍隊問題也可以隨之而解決。總而言之，中國大部分的人民到了現在，已經淪落為赤貧的無產者了。這些無產者目前最迫切的問題，並不是有沒有受人虐待的問題，乃是有沒有人雇用的問題。然而要使人雇用勞動者

第一前提就要發展生產力。生產力發展了之後，不但一般貧人有工可做，並且勞動者的工資亦可隨着產業的發展，而次第提高。

(二) 國營與私營

發展生產力的方法，除了私人企業之外，尚有國家企業，在這兩種企業形式之中，我們應該採用那一種呢？

我想這個問題不是「應該不應該」的問題，乃是「能够不能够」的問題。就理想說，我們固然歡迎國家企業而反對私人企業，就能力說，則私人企業有發展的趨勢，而國家企業却沒有發展的可能。我們不說別的，只說財力一項，也可以知道國家企業在最近的將來，實在毫無辦法。何以呢？現今中國財政，無論中央或地方都已陷入窮困的狀態，而訓政開始之時，一切施設更需巨大的資金，國家那裏還有能力，兼顧到各種國營產業？其不可能，縱是三尺童子也會知道的。

我們固然知道在訓政開始的時候，依據國民黨政綱的規定，國家也必盡其能力，經營產業。不過我們更須知道的，尚有二個問題，第一，此時國家所經營的產業，同私人所經營的產業，是不是屬於同一種類？第二，如果不是屬於同一種類，則國營的產業對於私營的產業，有甚麼影響，若據政綱所載，則在最近的將來，國家所經營的產業，不外下列四種：(一)一切獨占性質的產業，如鐵路，電車，自來水，電燈

，瓦斯之類，（二）私人能力所不能辦的產業，如道路，礦荒，開礦，和航業之類，（三）對於國民健康有關係的產業，如烟酒之類，（四）由歷史上的習慣已經歸於國辦的產業，如食鹽之類。此外的產業則完全歸於私人經營。就是公營的種類和私營的種類完全不同。國家和私人所經營的產業，其種類既不相同，則國營產業對於私營產業，實在沒有「節制」的能力。若據經驗所示，則在國營產業之中，如鐵道，航業之類不但不能「節制個人資本」，且可促進個人資本的發達，其他產業則簡直和私營產業沒有絲毫關係，二者可各就各的範圍，充分發展。日本的鐵道，烟草，食鹽是國辦的，電車，電燈，自來水是市辦的；德國的鐵道，煤炭礦，加里礦是國辦的，電車，電燈，自來水是市辦的；法國的公營產業尤見其多，火柴的製造也舉而歸於公辦。然而日德法三國的公營產業果曾節制私人的資本麼？

（三）私人企業能否發展？

據上所言，我們可以知道在最近的將來，國家當致力於政治上的建設，對於產業問題，實在沒有能力兼顧；至於國家能力所能經營的產業，對於私人資本也不能加以「節制」。既是這樣，則大部分的產業當然須歸私人經營，換言之，生產力的發展當然須依靠於私人企業了。但是私人企業到底有發展的可能麼？這個問題是事實問題，不是理論問題，所以我們只能根據事實來說明。據各種統計表（如機器輸入表，紗廠發達表，公司增加表，對外貿易表之類，都可供我們參考，現在爲了篇幅所限，不能把牠們抄錄下來）所示，中國產業，大約自大戰發生之年（一九一四年）始，年年都有發展，一直發展到一九二一年，又復衰落下去。這個現象是有甚麼意義呢？是說中國的產業如果沒有受到帝國主義者的壓迫，則雖放任其自然成長，亦可發展起來，若再加以保護，則中國產業的發展不難一日千里。

在這裏就可發生二個結論：

第一，中國的產業如果沒有受到帝國主義者的壓

迫，一定可以發展起來。反過來說，就是中國產業的不振乃是由於帝國主義者的壓迫，所以在帝國主義者的勢力尚未驅逐出中國以前，中國產業是沒有發展的希望的。這個結論是很對的。不過這個結論不但可應用於私人企業，並且還可應用於國家企業。換言之，個人企業如果因為受了帝國主義者的壓迫，而不能發展，則雖把這些企業歸於國營，其結果亦必因為受了帝國主義者的壓迫，而不能發展。何況私人企業已有相當的基礎，可在原有的基礎上面，謀新的發展，而國家企業却須從新創造基礎；本有基礎的企業，自然比之從新創造基礎的企業，更容易發展呢！

第二，中國產業的不振，由於帝國主義者的壓迫

，即由於帝國主義者剝奪了中國關稅自主權，而又有在中國內地經營工業的權利，帝國主義者所以能夠剝奪中國關稅自主權，而又有在中國內地經營工業的權利，則由於政治勢力的作用。假使帝國主義者不以政治勢力，壓迫中國締結不平等條約，則中國產業未必便可受到帝國主義者的壓迫。這就是說，只要我們有

力量取消不平等條約，則帝國主義者便無法壓迫中國的產業。但是不平等條約有沒有取消的可能呢？如果不平等條約絕對沒有取消的希望，則中國民族將永久陷入黑暗之中，產業問題當然不能談及。然據事實所示，則不平等條約的取消，現在已在進行之中，而帝國主義者間的相互傾軋，更為中國取消不平等條約，造成成功的機會。關稅的提高便是一個根據。總而言之，中國若能統一，建設一個強固的中央政府，而又能利用帝國主義者間的相互衝突，實在不難取消不平等條約，使中國產業有發展的可能。

(四) 怎樣保護私人企業

中國產業的不振，由於帝國主義者的壓迫；但是帝國主義者的壓迫撤消了之後，如果中國社會對於私人企業尚加以種種妨害，則中國產業仍沒有發展的可能。因此，國家不但要放任私人企業，且要保護私人企業，而助其發展。

說到保護私人企業，當然有種種辦法，其中最重

要而值得我們注意的，則爲下列數點。

第一、自從共產黨宣傳之後，罷工怠工的現象已經普遍於各種產業界。如果罷工怠工是出於一般工友們的要求，我們也沒有話可說。但是中國的罷工怠工，實在不是出於工友們的要求，乃是出於共匪的脅迫。中國大多數的工友，是很有覺悟的。他們都能知道罷工怠工可妨害中國產業的發展，而造成帝國主義者經濟侵略的機會。不，他們且更知道罷工怠工可使工廠倒閉，商店關門，延而害及他們本身的生存。既是這樣，而他們時時所以尚有罷工怠工的行爲者，無非受了共匪的脅迫和煽動。中國大多數的工人既然不喜歡罷工怠工，他們的罷工怠工祇是受了共匪的脅制，則國家應該本着工人的意志，禁止一切罷工怠工。這不但有益於中國產業的發展，且又有益於中國工人的生存。

第二、自由契約是一切企業發展的前提，換言之，只惟企業家有雇用勞動者的自由，而後纔能於市況旺盛的時候，添加了許多勞動者，以擴充產業的規模

，於市況不良的時候，解雇了許多勞動者，以維持產業的存在。這個要求，不但於私人企業爲必要，即於國家企業也是必要的。如果雇用了勞動者之後，受了團體契約的節制，不能自由解雇，則在市況旺盛的時候，資方實不敢雇用工人，到了市況不良，更將因爲負担了不必要的工資，而致資本本身漸被侵蝕。這對於產業的發達，是有大害特害的。所以國家應當制定法律保障企業家有自由雇用或解雇勞動者的權利，

第三、工友的利益，我們固當保護，不過我們保護工友利益的時候，絕對不可忘及產業的發展。八時間勞動制度確實不失爲保護工友的一個方法，然在產業落後的中國，要和外國競爭，則工作時間不能不比外國的較多。又如法定工資亦可保障工人生活，但是每人每日的生活費應該有多少，却沒有客觀的標準。而且工資提高了之後，資本不能不因此而減少，物價不能不因此而提高，這樣一來，何能與帝國主義者競爭？總而言之，在帝國主義侵略下的中國，要排除外國資本的侵略，不能不假藉私人資本的力量，而私

人資本所以能夠打敗外國資本，完全在於「擴張再生產」的進行。所以一切壓迫或摧殘「擴張再生產」進行的制度，雖然對於工友們，有很大的利益，而為整個民族打算，亦不可澈底實行。

第四、財產權的安固，乃是產業發展的第一前提。人們辛苦，費了巨大的精神，冒了無數的危險，幸而把產業造成相當的基礎，而社會或個人又不許他們於相當的基礎之上，再謀新的發展，乃於「社會公有」的美名之下，加以沒收，則其結果一定可阻害個人的企業心，延而害及整個民族的產業發展，所以國家對於在生產上運用的私有資本，必當保障其安全。

第五、苛捐雜稅一面可提高物價，而阻害商品的流通，同時更可侵蝕資本，而使產業本身沒有發展的希望。物價的提高已經可以妨害民族資本之抵抗外國資本；資本的侵蝕，則更可摧殘產業本身。帝國主義者的商品所以能夠流通於中國，無非因為他們的商品價廉而物美。物美是一種技術問題，並不是根本沒有

辦法。至於價廉則國家的稅制有很大的關係。就我們的理想來說，他們的商品應該比之中國的商品，價格高而後可。第一因為他們的工資較貴，第二因為他們尚須運送費。然而就實際的情形來說，中國商品的價格却比外國商品的價格為高。何以故呢？就是因為中國的稅制尚未統一，尚未整理，各地有種種苛捐雜稅妨害商品的流通。所以國家如果有意於產業的振興，須於最短期間之內，整理一切財政制度，以便生產的改良。

以上所言，不過就其最重要者，略述一二而已。但是讀者必須知道的，我們并不是為了保護私人資本，而主張保護私人資本，乃是為了振興中國的產業，使中國民族資本能够抵抗外國資本，故乃主張保護私人資本。更伸言之，我們不是為了資本家的利益而主張保護私人資本，却是為了整個民族的利益，而主張保護私人資本。在我們的眼中，沒有資本家，也沒有勞動者，我們所知道的，只有民族的存亡。總理曾告我們，不應該講個人自由，而應該講民族自由。我們

就是爲了民族的自由，故乃欲限制勞資雙方的自由。何況產業發達了之後，一般工人都有工做，都有錢去買生活資料，則我們主張保護私人資本，真正的目的也可以說是要謀工友們的利益了。

（五）保護私人企業乃是民生主義實現的前提

我們固然知道民生主義最後的目的，在謀產業的社會化。不過經濟問題和政治問題不同，政治問題可用突然的手段，謀突然的解決，而經濟問題却須遵從經濟法則，纔能够得到適當的解決。換言之，政治問題的解決，可以訴諸革命的手段，經濟問題的解決，却只能遵從進化的原理。因此，我們在理想上，雖然歡迎產業的社會化，然而就經濟進化的原則來說，則產業社會化的實現，必須通過私人資本的階段，方能成功。何以呢？

第一、產業的社會化，就是資本的公有，然而要謀資本的公有，須先謀資本的集中。資本主義的生產

先由機器的採用，打破一切手工業者，而集中資本於少數資本家。在這些少數資本家之中，又由自由競爭的結果，呈出大魚吞小魚的現象，使資本愈見集中。一切資本既然集中於少數資本家，則把這些資本移歸社會公有，自然容易實行。反之，資本若尙分散在各人手上，則不但不容易把零碎的資本移爲公有，而且各人有多少的資本，也不容易調查出來。

第二、資本主義愈發展，則企業形式由個人經營變爲股份公司。這個時候，資本雖在少數資本家的手上，利益雖歸少數資本家的囊中，但是股東所支配的，不過股票，並不是企業本身。企業的進行，則由高級勞動者管理，並由低級勞動者實行。所以資本家和企業已沒有甚麼直接關係。這個現象是同小規模企業時代的營業主根本不同的。因爲小規模的營業主常自己指揮企業的進行，且由自己的利己心，使營業能够天天發展。反之。大公司則不過委託經理，按照章程進行，所以把大公司移爲公有，不過更換股東，即變更少數人的股東，而使大衆同爲股東而已。因此，大

公司移為公有，是很容易實現的。

第三、社會化的產業是由勞動大眾自己管理，所以勞動大眾須有管理的能力而後可。資本主義的生產，就其全國說，雖然是無政府的，是無組織的；若僅就其局部說，則秩序整然，一絲不亂。勞動大眾乃是隨着資本的集中，而集中於少數的工廠或公司之內。他們每天看見了產業的進行，當然可以受其訓練，而養成管理的能力。這個能力便是產業社會化的必要條件之一。

這樣看來，產業社會化的條件乃是孕育於個人資本的母體之內。個人資本不發達，產業社會化是無從

實現的。民生主義的目的，既然在於實現產業的社會化，則應該幫助小規模的產業能够發展為大規模的產業，以造成產業社會化的基礎。然而小規模的產業能夠發展為大規模的產業，他的唯一方法乃在於資本的蓄積，即在於「擴張再生產」的進行。壓迫私人資本過甚，則資本不集中而分散，規模不擴張而縮小，所以為實現產業社會化打算，也不應該壓迫私人資本。如果一方在理論上，主張產業社會化，同時在實行上，又壓迫生產而不許其擴張規模，那就一定引起矛盾，而致民生主義最後的目的沒有實現的可能了。

對中央教育提案一個補充的意見

方平

一 中國過去的教育

中國目前教育的根本，已有人歷指其含有嚴重問題。本年三月二十五日報載的教育部通令，及此次政策。府對國民會議的提案即確定教育設施之趨向案，均亦明白指出。我們希望國民代表諸君，於此種根本問題，加以明快的解決。解決的基本原則無他，即改變過

中國過去的教育，以造成士大夫為目標。教材的內容，全為統治學術。飽學統治術並飽受士大夫生活修養之知識分子，以做官為唯一的歸趨。孔子所謂：「學而優則仕」，垂為二千餘年來教育者及受教育者的明訓。教育者對於教育既懸此為目標，受教育者及其家族也一意唯此種目標是趨是赴。於是鄉村或城市中稍有資財足以求學的分子，莫不捨棄他們的職業（如果有職業），或由農而化為士人，或棄商而趨於仕宦。家族之中，有一人成官，則全族皆登「仙籍」，以「老爺」，「少爺」，作相互的稱呼。在生產不發達的中國，關於求利，司馬遷在史記中說過，「夫求利，農不如工，工不如商，刺繡文不如倚市門」。而呂不韋更指示希望最多的大路：他問父道：「耕田之利幾倍？」曰：「十倍」。「珠玉之贏幾倍？」曰：「百倍」。「立國家之主幾倍？」曰：「無數」。

(見國策)由此可知商之求利又不如官。這種風氣一成，則在社會中，便構成一個特殊階級，專以求官于祿為生涯。子弟既生既育，家長便給予以游惰的生活與修養。「半部論語」的學識用以統治國家。幻想重重，使一般青年，以「辦穀麥」及動手腳為恥辱。而不屬於此特殊階級的人眾，日以追慕士族為理想，以攀援世胄為榮華，庶幾乎坐使本宗列名黃籍。且尤不止此，在魏晉以前，知識分子對於官廳的技事務，所謂「吏」者，進身必由之階。魏晉以後，知識分子出身為「吏」，乃更成莫大之差。一入仕籍，必期高位。誠問此種修養，此種領受，其結果除造成欲望大而能力毫無的分子而外，還有什麼？所謂「志大才疏」，真成士大夫一般的定論。其結果，居官者於其所職，毫沒有相當的準備。行政司法一委於「吏胥」，而「吏胥」乃士大夫所不齒的人。中國農民受吏胥的統治，已一千餘年於茲矣！彼「官」則坐分吏胥之餕餘，以「肥飽子孫」。

如上所述，中國過去的教育，所教育成功的人衆，乃是沒有做官的知識而專意做官的人衆。如此而求政治的修明，社會的發達，文化的進步，生產的改良，真千載不能一見了。韓退之說：「民者，出粟米麻

絲以奉其上者也」。（原道）。受農民粟米麻絲之奉的無能的純分配純消費的士大夫，反而說：「天下有道，庶人不議」。我很怪爲什麼士大夫責農民如此其苛，而責自己卻如此其寬。然而這是不足怪的。

二 現在教育所受於過去的影響

如上所述的士大夫知識分子是一無所能的。他們知道的，只是如何如何做官。今日的教育與此不同。

今日的教育是以養成有能人才爲目的。今日的受教育者是有所能的。或能電氣工程，或能機器製造，或能法律政治。然而今日的知識分子，仍然傳承過去士大夫的衣鉢，——由鄉村到城鎮，由城鎮到都市，由職業到官僚。他們仍然保持一不觀農業工業技術及勞動的特殊階級。他們的出路，仍然是官署。

最大的原因是社會生產不發達，不能收容有技術科學知識的專家。然而，社會既不能收容這種專家，爲什麼仍舊養成這種專家？社會何嘗不需要知識，卻不需要這種游惰的知識。何爲游惰？不切合于社會需

要而咒罵社會不長進者，爲游惰。要知道：社會所以不長進，就是由於知識之不切要於社會生產。

中國農業由設計到勞動，都歸老農。農業的技術與勞動還沒有分化。中國農業何嘗不需這種分化？然而過去的士大夫說：「農，吾不如老農！」現在的知識分子說：「我只知道美國的農業！」

中國工業何嘗不需要人才？小工業卻容不下歐美工業的人才。

雖有專長，而拋棄於社會生產之外，他便如過去士大夫一樣，只有走官署的一條路了。

中國並不是不要歐美式的人才，但鄉村小鎮市也一樣需要人才。歐美式的休養只能供給大都市的人才，不能夠供給鄉村小鎮市的人才。並且，歐美的教育是不是把一切受教育者都造成大都市人才，不願且不甘回到鄉村去？

然而中國的社會心理，仍然是秉承過去的。求學是爲做官的。求學是爲做大官的。「志大！才疏！」「所學非所用！」這明是一種商業心理，乃竟支配過

去的教育，並仍支配現在的教育。商業的心理是什麼？是以貨幣買商品，以商品賣得更多的貨幣？商業心理是：

貨幣——商品——貨幣（原本加利潤）

現在家長乃至受教育者本身求學的心理（有意識或無意識）也與此同符。現在的求學心理乃是：

學費——文憑——收入（原本加利潤）

學費——文憑——結婚（生活加地位）

這是現在教育所受於過去的流毒！

三 生產者教育的提倡

爲救正這種流毒，則生產者教育是必須急於提倡的。學校要把學生教育爲一個生產者。這種教育包含知識與休養的兩方面。

(一) 在知識方面，要使中小學學生有獨立生活技術與增加生產的能力。社會教育應以增加生產爲中心。女學教育應注重生產的科學。政府對國民會議的確定教育設施之趨向案，已經詳備。

(二) 在修養方面，除政府提案所說「注重於刻苦勤勞的習慣」而外，還有一個基本的原則，我希望國民代表諸君提出，爲政府提案的補充。這原則之一

(a) 政府今後應多設學校於鄉村，並應獎勵私人鄉村學校之設立。

(b) 鄉村學校之教育，應努力使學生從實際生產勞動中獲得技術及科學知識。

(c) 鄉村學校之訓育，應盡力防止學生生活與實際鄉民生活相隔離。

我們知道，人的生活狀況可以轉移他的思想和意志。在中國之今日，都市生活與鄉村生活，過度懸殊。都市中繁華游惰的生活，一旦沾染我們的青年，則今後很難回到鄉村，過農民貧苦的日子。其結果莫有如政府提案之所說：「既受教育者，則知識技能之修養既不成熟，德行氣質往往涉於浮誇與游惰，駕至學校多一畢業之學生，社會即增一失業之分子，家庭即少一有用之子弟。」而糾正此弊，最重要莫如使學

生處於生產勞動之中，使他們的知識學問從生產勞動中得來，而習慣性情莫不與實際貧苦生活相適應，要做到這一點，則多移學校於鄉村，是一個根本辦法。我們知道：主觀的克制之效力，還不如客觀的渲染之大。如此則農業國的中國，農業生產可多一分改良增進之生機。農村繁榮，又足以增加工業製品的銷場，促進中國工業的發達。

原則之二是：

(a) 政府應多在工業礦業區，設立學校，並獎勵私人實業學校之設立。
(b) 實業學校之教育，應使從業工人獲得科學知識以增進其職業能力。並應使未就業之青

國民會議日志

國民會議之第三日

- 上午續開預備會議介紹主席團
- 指定代表資格審查委員四七人

年有充分之就業能力。

(c) 實業學校之訓育準用鄉村學校訓育方針。

如此則工業礦業的生產技術，得從實際上增進改良，而不是徒託於空談。如此則離開生產的空虛的知識分子，必得以減少，即社會中分利分子及不安分子隨而減少。

總之，時至今日，使中國教育心理與方針，有盡力糾正惰性流傳之士大夫教育心理與方針之必要。國民代表諸君多致身心於教育之專家，想不致忽視政府的提案，尤希望能對於上述二原則，提案補充政府的提案。

★ ★ ★ ★

■ 推定葉楚僑先生爲大會祕書長

■ 今晨八時正式會議決討論約法

日昨爲國民會議舉行之第三日，重要工作，爲續出入，興緻之佳，倍于前數日。

開預備會議，介紹主席團，推定代表資格審查委員，

一、續開預備會。

及大會秘書長。今晨八時，正式會議，決定舉行。本擬日昨於預備會議後即開正式會，因審查代表資格等事，尚須時間，爲鄭重計，故延至本日始開。中華民國生命所繫，四萬萬人民所焦急盼望之約法，本日八時即開始加以討論矣。各代表如何聚精會神，會外各黨員各人民如何加以注意，吾人固可以意想及之也。

日昨天公作美，已放晴光，苦雨之後，得此快晴

，各代表莫不興高采烈。而中山道上，汽車條來條往，亦特別有勁。試佇立於芒都任何馬路上，不時可見懸梅花式之車牌，車窗上貼有某省代表招待汽車諸字之油碧輕車，疾馳川過。傍晚勵志社已有立法院招待各代表之宴，黃浦路口停車之多，如春江之鯽，夕陽照宮殿式之新屋，紅簷碧瓦，輝映作光，諸代表欣然

上午九時半，國民會議在中央大學中之國民會議場續開預備會議，出席代表四百四十五人，出席中央及國府委員二十九人，列席中央委員十七人，臨時主席于右任，臨時秘書長葉楚僑，行禮後，首由臨時主席報告昨日主席團選舉結果，繼由臨時主席，介紹各當選之主席，此中經過，頗有爲會外人詳言之必要，縷記如次：

* * * * * 于先生報告畢，司儀者即宣告「主席團……介紹主席團……就位」，于是會場中人目光一致注射于起

* * * * * 立向講壇行之八位主席，此八位主席，即張溥泉，戴季陶，張漢卿，吳鐵城，周作民，林楨夫，劉純一，陳立夫等先生也。劉爲女性，故更爲場中人注意，既而步行上台，立于台上之主席團位內，議

場上有三台，最前爲講台，後爲主席台，有椅三，中央一椅特長，有領袖羣椅之風，更後爲主席團位置，列椅多座，各主席先鵠立以待，由于主席依次唱名，各主席應呼而下，向右轉，繞講壇而與場內諸代表領首，再轉而上，入原位，如此上下一週，適以主席爲中心而畫一圓形，而場內代表，可以詳察各主席之姿態儀表矣。首應聲而下者，爲本黨之老前輩張溥泉（繼）先生，場上掌聲，頓如雷動，張先生衣藍色袍，青色馬褂，笑容可掬，體壯碩，一望而知爲北方之強。髯雖短，甚有威嚴，怡然向代表領首，其精神矍鑠，依然當年領袖參院，舌戰敵黨時之風標也。

繼之向講壇行者爲戴季陶先生，態度莊重，肅然令人敬。先生體弱，故尚衣狐皮袍，整其衣冠，端其儀容，有聖者風。更次而場中掌聲愈烈，國府委員張漢卿，應呼而下矣，張氏於是日衣黃色軍服，外加黃色外套，補長及靴後，與前日之衣西服時又有不同之態度也。更次爲吳鉄城先生，吳先生之黑眼鏡，爲其最好之標幟，此日衣中山裝，其身材較張漢卿爲高，軒然而下，昂昂然與張溥泉具同一軒子。次爲以商春巨

子，登政治崇階之周作民先生，先生爲北國商界領袖，未之見者，或以爲紈絝一流，殊不知衣冠樸素，謙謙有君子風度，衣學生裝，有短髯，精神亦佳。復次爲林植夫先生，林先生爲廣東之農界代表，現任中山大學農學院教授，身材較短，亦衣學生裝。更後，應聲而下者，乃爲劉純一女士，時場中掌聲，已作雷響，劉女士從容而過，衣旗袍，短髮向後梳掠，可表示其參加政治無從事膏沐之餘暇，約三十餘，體頗壯碩，容露愉快之色，而觀其舉止老成，可見彼爲各界奮鬥歷史之悠遠，與政治經驗之豐富也。依外表看來，知女士少曾受纏足之苦，蓋其年事，較一般爲婦女運動者較高，聞諸深悉女士生平者言，彼曾畢業於北京女子高等師範，曾留學日本，其夫彭世銘君，爲國民黨陝西老同志，辛亥舉義及靖國軍之役，成績特多，中委于右任氏爲西北軍一二聯軍總司令時，彭氏任總部參軍長，及出兵鄭汴，在豫鄂邊境遇難云，于先生與劉女士爲同鄉誼，且革命時相處之歷史亦較深，今有陸藉之女代表得充國民會議主席，宜于先生介紹

時，特別欣然色喜，而諸代表之表示，亦特別熱烈也。最後，介紹陳立夫先生，立夫先生衣西服，英俊之態，現眉宇間，聞陳先生曾一度辭大會主席，係以全體敦促而打消辭意云。介紹既畢于先生燃鬚自言，謂「我自己可以不必介紹了。」于先生布衣布裳，更着布襪，長鬚濃眉，藹然富長者之態度。諸先生之寫真，讀者自可見諸報端，此處所載固不能盡萬一，亦聊書之以滿讀者好奇心于一萬耳。

★……★ 介紹既畢，主席宣告休息五分鐘，由主審資格審查委員席間互相商議，以指定代表資格審查委員。★……★ 在此休息時間內，諸代表並未離席，秩序井然會場空氣，殊為肅穆。五分鐘後，主席宣佈代表審查委員之名單，全場一致贊成，其名單如次：王憲章，馬亮，趙偉民，譚文彬，李樹林，馬福祥，洪陸東，王延松，邱裕生，陳石泉，劉少岩，魯蕩平，秦亦文，徐箴，鄭佑南，戴愧生，陳誠，羅桑囊加，陳變勤，蘇寶麟，林疊，張人傑，蔡元培，吳敬恒，鄧永建，莊崧甫，劉亮章，張繼周，何玉芳，蔣伯誠，

胡伯岳，馮天如，劉積學，詹調元，方本仁，王祺，李範一，田崑山，張鳳九，向傳義，陳玉科，王漱芳，梅公任，盧廣續，石九齡，曾如柏，吳鶴齡，共四十七人由吳敬恆召集

★……★ 次更由主席宣佈，擬推葉楚倫先生為大秘書長，會場亦一致贊成通過。又由主席指定一報告員，宣讀各地賀電。此報告員乃中央廣播無線電台之負責報告消息之專員，國語極佳，聲音洪亮，會場聞音，均至清晰。各地賀電共百〇四件，此處宣讀，僅發電之機關名稱耳。茲錄蘇

浙二省黨部之賀電，以見一斑：

★……★ 各地賀電……主席公鑒，頃據電訊，敬悉大會定歌晨一班……開幕，本黨總理主張，於今實現，鉅典鴻開，自昔所無，齊一國民心志，升進國際地位，鞏固統一基礎，確定建國鴻猷，皆維大會是賴，天聲所播，薄海騰歡，竊維立國世界，重在自由，束縛不除，難言平等，願帝國主義侵略是懷，狡詞推展，為其僥

計，敬祈大會代表國民對不平等條約，臨機乾斷，自動宣布廢除，以杜讒謀而奠國基，敬致賀忱，伏惟鑒察，中國國民黨浙江省黨部叩支。（四日）

蘇省黨部 南京國民會議助鑒，國家統一，實施訓政，本黨遵奉總理遺訓召開國民會議，集全國農工商學各界英俊於一堂，謀國家久遠安平建設之大計，從此帝國主義之束縛解除，中華民族之生機暢茂，全民鼓舞，舉國歡騰。欣值大會開幕之期，敝會謹代表江蘇三千萬民衆竭忱致賀，維希鑒察，中國國民黨江苏省黨務整理委員會支。（四日）

★……★ 檢次，宣佈主席團特許之列席人員，其特許列席人員……名單有如下列：班禪（以下蒙古代表）蕭興阿，色楞多爾吉，那達木德，鄭映珍，樂景濤，羅卜桑車珠爾，補英達賴，沙拉巴多爾濟，吉雅圖，補林托克托克，僧格林沁，德春，華林泰，額色勒克們德，圖魯巴達爾胡，密喜恪道爾吉，巴文峻，德欽諾布皆，車林諾爾布，車林諾布爾，車林鄂齊爾，祺璞森，特木爾，即彥圖嘉爾色楞扎布，濟丹

僧，官寶才仁，朱福南，任冠車，（以下西藏代表）楚麟，海濤，樊澤培，（以下軍隊黨部代表候選人）馬鴻逵，胡宗南，王均，錢大鈞，孫連仲，馮軼裴，何鍵，熊式輝，陳繼承，徐廷瑤，毛炳文，陳紹寬，羅霖，羅卓英，梁冠英（以下平漢鐵路工會代表）劉文松，張瑞冀，（以下北寧鐵路工會代表）高哲民，李德慶（以下津浦鐵路工會代表）李振和，（以下賑務委員會委員長）許世英，（以下婦女團體十人）人選未推出，（以下海員工會二人）未推出。

★……★ 除報告下列各項外，主席又報告，（甲）其重報告……（乙）代表曹班亭，（山東）黃趙，（福建）……（丙）因病請假，（乙）代表會場出入手摺已製，親自到該股領取，（丙）各位代表已有二人遺失證章，此項證章，極關重要，以後務請各位鄭重保管，（丁）代表資格審查委員會，於預備會散後，在二樓前開會，聞代表資格審查委員會今日審查結果，計合格

者四百三十六人，其餘數十人，因手續未備齊全，俟

補行手續後，亦無問題云。

此次預備會議，自上午九時開始舉行，直至十時半始散會，而今日上午八時，乃可以從容舉行正式會議矣。

二、國議麟爪錄

★……★ 本日上午八時之第一次正式會議，預定
……本日……大會……議程……
討論案件大致如下。（一）革命先烈及歷次革命陣亡將士，如何致敬案。（二）歷次革命，華僑贊助頗力，應如何慰勞案。（三）慰勞勦匪將士案。（四）國民政府提出約法草案案。（五）國民政府提出教育實施之趨向案。（六）國民政府提出實業建設程序案云，又訊，本日上午大會，各代表對某項問題將有臨時動議提出。

★……★ 出席代表及中央委員國府委員之席次，
……代表……席次……抽定……
★……★ 號爲陳肇琪，胡漢民席次爲二百九十四號，蔣中正席次爲二百九十七號，張學良席次則爲二百

九十八號云。

★……★ 據漢口七日電，川國議代表喻正衡，張川黔代表……必果，邱懷瑾，馬瑞生，廖學章，邱得雲將到……，常海清，林啓一，李思純，微（五日）抵漢，漢事務所當晚設席招待，席間對川漢鐵路提案，有所討論，夜深各代表乘甯紹輪赴京。

又據重慶六日電，黔國議代表及招待馬空凡君，冬日到渝，因待直航輪，歌（五日）由渝啓碇不日即可抵京云。

★……★ 廢除不平等條約問題，各地代表俱有提案，尤以蘇浙兩省擬具之辦法，最縝密，並列舉近三十年來俄奧土各國自動取消不平等條約事實證明，預料此次大會，通過最重要之約法外，此議案將成爲全會討論之中心，聞浙代表提出對外廢除一切不平等條約案，所擬辦法，（一）以國民會議名義，通電全世界國家，及有關係國家，宣佈一切不平等條約，完全不發生效力，（二）舊約既廢，新約未定之關係各國，概以無約國待遇，（三）國民政

府以後凡與外國訂立新約，概須絕對以雙方不損主權及雙方平等互尊為原則，（四）凡自動對我國實行廢除不平等條約各國，均認為最惠國，（五）大會全體代表一致宣誓，此後當竭全力，領導全國民衆，作廢約之奮鬥，並準備作廢約之犧牲。

★……★ 國民會議祕書處，昨分函各代表云，
……鄭重討…… 遷啓者，茲奉國民會議主席團諭，定於
論約法…… 五月八日上午八時在國民會議議場，開
第一次會議，務請準時出席為荷，等語，信尾並註「
注意」二字，下附貴代表對於約法案，如有發言，請
於本案開議前，用書面報告主席團，本案開議後，不得臨時請求發言云。

★……★ 大會之旁聽規則，業經昨日主席團核准

……國議…… 旁聽…… 規則……
施行，旁聽證已於昨午後開始發給，茲錄
證入場，第二條，旁聽證分特別普通兩種，特別旁聽
證，每日可用，普通旁聽證，祇用於證所面載日期，
每日以三百人為限，第三條，特別旁聽證之發給，由

主席團決定之，第四條，新聞記者，經中央宣傳部之介紹，秘書長之核准，得領取特別旁聽證，但每報館或通訊社，以一人為限，第五條，普通旁聽證須有出席代表五人以上，或中央執監委員國民政府委員二人以上，或各部部長各委員會員委員長三人以上之介紹，至秘書長之核准始得發給，前項介紹人，須簽名蓋章負責，第六條，旁聽人經介紹及核准後，向總務科登記股領取旁聽證，第七條，旁聽人須遵守旁聽規則，違者取消旁聽證或令其退席，第八條，主席團得隨時令旁聽人退席，第九條，旁聽之新聞記者，於每次大會散會後，集合於新聞記者招待室，接受秘書處之指示，不得發表未經許可之紀錄，第十條，本規則由主席團核准施行。

★……★ 蔣主席之開幕致詞，長約萬言，已載入
……關于…… 前期本刊，日來國內外對於此文，均甚注
幕辭…… 意。據日昨上海申報所載，謂「昨蔣演說
稿出于羅家倫筆，」蓋蔣主席政務倥偬，以其意見授
于羅氏，由彼屬稿，再經核定，亦事實上所允許，而

觀其文之語氣，益使人信起稿者之誰屬。日昨時事新報有評論，專討論此文價值，謂別具風格，光燄甚高，茲節錄如次，以明輿論之一斑：

(上略)致辭約萬言，蔣主席朗讀於會場，歷時凡四十分鐘，在座千餘人，正襟危坐，屏息仰首，所聞者殆惟鏗鏘之語調，所見者殆惟憂國憂天下之容顏而已，世界通例，在最莊嚴之典禮，作最正式之演辭，類皆備稿誦讀，謂希望讀者暢聽，固尤望刊布後之動人，況以我國言文之不一，此次致詞之冗長，逆料聽而了了者無幾人，酬以點頭鼓掌，例也禮也，亦所以示信任也。記者於致辭之內容，乃亦不得不求之事後之印刷品。

自蔣主席之當國，演辭文告，難以數計，無不可誦，而此次致辭，別具風格，首述統一之艱難，次述訓政之必要，諄諄言之，是僅題中應有之義，若止此而掩卷，則但有同情而不耐咀嚼，若統觀全文，則固措辭平正而光燄甚高，取材切實而陳義甚大，儼然政家之詔告於國會。

訓政時期之統治形態，殆為中外致疑之焦點，自築國方略之正面，詮釋現狀，真切矣，然求之現代之政治潮流中，甚難得其輪廓，蓋擬之左，左不若是，擬之右，右不若是，擬之今日之所謂憲政國家，又明期諸來茲，無可比擬，遂若大謬，而此次致詞，並舉法西斯蒂與共黨主義及自由民治主義三種理論，抉其神，揭其弊，以烘托國民黨之主義與黨治，主義與黨治初不以此而更增其分量，然在國民黨與國民會議相見之始，誠有不能不闡明及此者，我人於是乎想見代表黨政府之蔣主席，泰然屹立於國民會議之壇上，「承認過去政治的失敗與錯誤，尤為從事政治者應有之道德」，「檢點過去政治情形，每多增人愧憤，」「舉辦甚多，成效少見」，「不能舉其扼要，致呈支離割裂之現象」，「自効之態度，最足使聞者心氣和平」，復舉剿匪禁烟法權金貴吏治賑災諸端，致其惋惜痛恨，復舉國際之經濟政治軍事三端，以示國家之環境，列舉國內有關畝計民生之各種數字，以明實况，謂「惟勇者能承認事實之真相，惟智者能從事實中求出

路？」此數者，所述皆今日與今日以前之情狀，願自致詞之性質言之，謂為政府與國民今後相期以努力者在此，亦當然之結論也。

不佞讀此萬言之致辭，所得印象，不能縷述，偶舉一二，讀者亦有同感乎，抑揆之見仁見智之說，何求其同，所不能不同者，在國際之形勢阽危也，在國內之憔悴欲絕也，則犧牲小已之所不欲同者，一心一德，以濟世變，夫亦托生斯土者所同有之義務歟。

★……★ 各省市婦女團體，前為力爭國民會議代表席……^{婦女}…… 表名額，曾推派代表晉京請願，後經中央……^{十人}…… 解釋，並允予在國民會議開幕時，設法准予列席，茲經昨日主席團商議決定，特許全國各地婦女團體，推派代表十人，列席國民會議，當由來京請願之各省市婦女代表，互選莫祥之（河南），唐國楨（南京市），談社英（上海市），喻筠（江西），龔增緯（漢口），喻維華（天津市），李應瑩（四川），舒德進（安徽），宋鑑秋（山東），王素意（北平），等十人，列席國民會議，已於昨日分別前往國民會議

祕書處報到，並具領出入證章，準備列席，今日正式會議，謹者謂女權雖則擴張，然亦祇能作準代表云。

★……★ 汽車管理…… 得法…… 大會所備之汽車，凡二百餘輛，數日以來，南京各汽車行，均已汽車告罄，聞有百輛汽車，乃自上海雇來，此許多汽車，管理殊難，故在開會之後，各代表在場外找汽車，動即需數十分鐘，在晴天尚可以從容應付，在雨天上淋下濕，殊屬不方便之至。大會祕書處為免諸代表此項困難，已于日昨起，創一新管理法，凡代表乘車入場，車停時即發給一符號，上書明號碼，同時將同樣號碼，插入其汽車上，當會半代表出場，由管理汽車者逐一依號碼唱出，汽車與代表，即應聲而至，以同號碼之代表坐同號碼之汽車，必萬無一誤，如此實可以方便多多。有條不紊，可謂科學的汽車管理法矣。

★……★ 又發一枚證章…… 自前項代表證章發出，已有兩個代表將證章遺失，向祕書處聲明，祕書處為杜防意外，于日昨再製菱形證章一種，上刻代表之號碼，發給于各代表，此章作銀白色，殊雅觀。

又發一出入證，上有代表之玉照及職業別與姓名，聞憑此證可以出入辦公室與會場，真所謂『特許上書會行走』者矣。

★……★ 此次各省市出席國民會議代表，事前由所謂陪客會議…… 選舉總事務所電請各省政府派招待員，陪同晉京，是項招待員抵京後，因鑒於國民會議代表處對彼輩招待不周，特于昨晚發起陪代表者會議，由河北代表招待處發函各省市代表招待處，于昨晨十時，在中央飯店一四四號房間，召開全體會議，計到有河北、山東、甘肅、黑龍江、吉林、察

哈爾、寧夏等十八省陪代表各一人，當推河北省陪代表某君主席，旋即集議，決定三案，（一）函請主席團，核准發給旁聽證，以便列席國民會議旁聽，（二）請國民會議秘書處確定各省陪代表之職務，（三）請國民會議履行選舉總事務所禱電，從優待遇各省陪代表，並聞推定代表逕向國民會議秘書處，直接交涉，如不得要領，決以不合作之手段對付，全體陪代表，均自動下野遜回原籍，主人不客氣，陪客無盡，此亦大會之一趣事，而附載于此，以博好奇者一粲也。

出 版 者 政 治 與 民 意 日 刊 社

發 行 者 政 治 與 民 意 日 刊 社

本 京 紅 紙 廊 五 一 號

地 址 南 京 中 山 路 新 街 口

印 刷 者 京 華 印 書 館

電 話 二 二 〇 八 二 七 號

代 售 處 本 京 各 書 店

每 册 售 大 洋 五 分

本刊徵稿啓事

本刊宗旨在公開的發表國民之正確言論及系統的記載關於國民會議之一切消息對於社外投稿無任歡迎凡經發表者本刊當酌送薄酬不發表者除預先聲明者外恕不寄還每篇字數不得過五千字一并聲明